

唐人神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唐人神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于2024年6月4日在湖南省株洲市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栗雨工业园公司总部会议室以现场和通讯结合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的通知已于2024年6月1日以专人送达、电子邮件及传真形式通知了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实际出席董事9人，其中独立董事3人，9名董事均以书面的方式对议案进行了表决，会议的内容以及召集、召开的方式、程序均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由公司董事长陶一山先生召集并主持。

会议经过讨论，一致通过以下决议：

一、以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注销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

公司董事孙双胜先生、杨志先生、于红清先生属于激励对象，作为关联董事回避了对本议案的表决。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

《关于注销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部分股票期权的公告》详见巨潮资讯网、《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

二、以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二个行权期、预留授予第一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的议案》。

公司董事孙双胜先生、杨志先生、于红清先生属于激励对象，作为关联董事回避了对本议案的表决。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

《关于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二个行权期、预留授予第一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的公告》详见巨潮资讯网、《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

三、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追加确认对全资子公司担保的议案》，并同意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关于追加确认对全资子公司担保的公告》详见巨潮资讯网、《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

四、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子公司增资的议案》。

《关于对子公司增资的公告》详见巨潮资讯网、《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

五、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本次董事会后暂不召开股东大会的议案》。

鉴于公司目前工作安排等原因，公司决定暂不召开股东大会审议本次董事会议案中需要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相关事项，待公司工作安排确定后再召集召开股东大会，相关事宜将进行后续披露。

特此公告。

唐人神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六月五日